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6日上午10:30在深圳市罗湖区笋岗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5层509-510单元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以紧急会议方式召集与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,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7名,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继中先生(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)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,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: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具体详见2020年8月7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新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详见2020年8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具体详见2020年8月7日公司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,具体详见2020年8月7日的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3、会议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。

根据权责利相结合的原则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：

序号	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（万元/年）
1	刘公直	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60
2	张小虎	财务总监	60

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高级管理人员受聘之日起计算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详见 8 月 7 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